



免責聲明：此文件的中文版本僅供參考。中文版本與英文版本不一致或有異議時，應以英文版本為準。
Disclaimer: The Chinese version of this document is for reference only. If the Chinese version is inconsistent with the English version or there are discrepancies, the English version shall prevail.

課程進度政策

COURSE PROGRESS POLICY

負責人員	澳洲神學院教務長, Simon Davies
聯繫	registrar@actheology.edu.au, 02 9262 7890
批准人	學術理事會
負責機關	學術理事會
批准日期	2023 年 8 月 4 日
生效日期	2019 年 10 月 18 日
審查日期	2025 年 8 月
被取代的文件	進度和干預政策, 海外學生的課程進度及在預期的學習期限內完成政策
相關文件	單元註冊入學和成績政策
學生生命週期階段	學習

1. 目的:

概述學生在課程作業學歷資格方面的進度預期，並概述澳洲神學院在學生被認為沒有保持理想的課程進度時將採取的干預策略。

2. 定義

ACT 澳洲神學院 – 是澳洲神學院有限公司。

ACT Registrar 澳洲神學院教務長 – 是澳洲神學院負責學術管理和成績評估的人員。

An affiliated College 附屬學院 – 乃是一所獲准開辦澳洲神學院認證的高等教育資格課程的學院。

CoE - Confirmation of Enrolment 註冊入學確認信 – 是一份正式文件，由澳洲神學院發給海外申請者，列明如果申請者註冊入學澳洲神學院的課程所預期的修讀時間（正常時間減去任何基於學分轉移的時間）。

Conditional enrolment 條件性註冊入學– 參閱註冊入學條件（**Enrolment conditions**）。

Course 課程– 參閱學習課程（**Course of Study**）。

Course of Study 學習課程 – 是導致澳洲神學院頒授學歷資格的課程以及其單元。



Course Progress 課程進度 - 是由成功完成的單元數目與所進行的單元數目比例而決定的。海外學生的課程進度被進一步定義為學生能夠在海外學生的註冊入學確認信 (COE)所規定的日期之前完成學習課程的能力。

Coursework 課程作業 - 是指學生按照學習單元所指定的課程內容和評核時間表所完成的作業。

Enrolment Conditions 註冊入學條件 - 是對學業進度不理想的學生所使用的干預措施。

Exclusion 開除學籍 - 是對連續兩個註冊入學期內學業進度都不理想的學生所實施的制裁。

Exclusion period 開除學籍期 - 是指在此週期內被學校開除學籍的學生不允進行任何學習單元或者申請入讀任何澳洲神學院的課程。

Home College 就讀學院 - 是學生主要註冊入學的附屬學院。學生可以在多所附屬學院就讀，但是始終只能將一所附屬學院認定為“就讀學院”，這所附屬學院負責課程諮詢，干預策略，暫停學籍指導等工作。學生如果在學習課程的學籍中沒有選擇附屬學院作為就讀學院，澳洲神學院有限公司將會被設定為他們的就讀學院。

Off-campus units 校外授課單元 - 是一種單元的授課模式，並不要求學生在指定時間出席指定地點學習單元內容，參與單元資料討論或者完成評核。

Overseas Student 海外學生 - 是指持有澳洲學生簽證在澳洲神學院學習的海外學生。

PRISMS - 是提供者註冊和國際學生管理系統 (*Provider Registration and International Student Management System*)，由教育部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和內政部 (Department of Home Affairs) 提供，用於處理海外學生行政事宜。

Registrar 教務長 - 是附屬學院的教務長或同等人員。

Student 學生 - 是澳洲神學院的學生。他們可能是準學生、註冊學生或以前的學生。

Satisfactory course progress 理想的課程進度 - 是由學生在任何一個註冊學習期間成功完成至少 50%所進行的單元來決定。

Units undertaken 進行的單元 - 在本政策中，涉及到學生注册的学习单元，这些单元的注册状态在注册核实日期后保持不变，并且该单元有一个最终的注册状态，注册状态为“退选”的单元除外。正在进行中的单元的最终结果将是成功完成或不及格。

以下定義已被確定為本政策中使用的特定術語：

Enrolment period 註冊入學期 - 被確定為在學習單元中註冊入學的時期。



3. 範圍

本政策適用於所有註冊澳洲神學院課程作業的學生。

4. 政策聲明

澳洲神學院致力於履行對學生的關懷義務，在每個註冊入學期結束時審查每個學生的課程進度，並在學生沒有保持理想的課程進度時進行干預。

5. 原則

理想的課程進度

- 5.1 澳洲神學院力求確保所有註冊澳洲神學院課程的學生都能保持理想的課程進度。根據《高等教育支持法案》（2003），理想的課程進度是指學生成功完成了至少 50%所進行的學習單元。
- 5.2 當每段註冊入學期結束時，澳洲神學院教務長將會確定每名學生在最近註冊入學期的課程進度。成功在進行的學習單元中完成至少 50%的學生則被視為保持理想的課程進度。成功在進行的學習單元中完成少於 50%的學生則被視為在該註冊入學期內保持不理想的課程進度，並將實行以下干預策略：
 - 如果學生被認為在最近的前一個註冊入學期取得了理想的課程進度，那麼學生將被置於**條件性註冊入學**的狀態。
 - 如果學生在最近一個註冊入學期時已經處於條件性註冊入學的狀態，那麼學生將被強制**開除學籍**。
- 5.3 課程進度將由澳洲神學院記錄在學生管理系統的課程檔案中。
- 5.4 如果一名學生被置於**條件性註冊入學**的狀態下，澳洲神學院教務長或被任命者將以書面形式通知該學生，並在該通知書中抄送學生的**就讀學院**。
- 5.5 條件性註冊入學將要求在入讀任何進一步的學習單元之前，該學生需要與他們**就讀學院**的教務長或是學術院長見面，以確認導致學生處於條件性註冊入學狀態的問題，以及為避免今後課程進度不理想而採取了哪些措施。
- 5.6 教務長或者學術院長必須制定與已確定的問題有關的適當**註冊入學條件**。**註冊入學條件**的例子包括（但不限於）：
 - 限制學生的註冊入學負擔
 - 限制學生可以註冊的單元的授課模式
 - 要求學生接受附屬學院提供的學術支持培訓
 - 要求學生定期與導師或課程顧問會面



- 要求學生參加一個英語支持計劃
- 要求學生按時提交所有的評核。

若不符合所規定的註冊入學條件，學生可能會被取消註冊入學。

- 5.7 在接受學生任何進一步註冊入學之前，附屬學院的教務長必須向澳洲神學院教務長報告每個被置於**條件性註冊入學**的學生所設定的擬議註冊入學條件。如果受**條件性註冊入學**的學生所註冊的單元已被添加完畢或是已經開課，但是尚未到註冊核實日期，那麼澳洲神學院教務長可以取消或暫停這些註冊入學，直到設定了適當的註冊入學條件。

開除學籍

- 5.8 如果學生被強制性**開除學籍**，澳洲神學院教務長將以書面形式通知學生，並在通知書上抄送學生的**就讀學院**。開除學籍的通知書將包含學生可在校內或校外所擁有的申訴權力，以及以學生相關需求為準，讓學生參考有關本地學生或海外學生的申訴解決政策。
- 5.9 如果學生被強制性**開除學籍**，可以用書面形式向澳洲神學院教務長申請開除學籍申訴。如獲得批准，學生可以在澳洲神學院教務長所設定的註冊入學條件下繼續進行註冊。
- 5.10 被強制**開除學籍**的學生將被取消當前課程的註冊入學。
- 5.11 被**開除學籍**的學生除了將被拒絕參與課程之外，還將另外將面臨 12 個月的強制開除學籍期，在此期間他們不允許在任何附屬學院進行任何澳洲神學院課程的學習單元。

重新入讀澳洲神學院課程

- 5.12 在 12 個月的開除學籍期結束後，被**開除學籍**的學生可以申請入讀以前的課程或新的課程。在這兩種情況下，這種入學申請將被視為新的申請。不保證錄取。學生必須以書面形式向澳洲神學院教務長提出申請，並且闡明他們被開除學籍的原因，以及已經採取了哪些措施來避免今後課程進度不理想。
- 5.13 澳洲神學院教務長將根據提供的信息評估學生進入課程的申請。《高等教育支持法案》（2003 年）要求學生，縱然之前曾註冊該課程，也要證明他們的學術能力適合於所入讀的課程。

海外學生的課程進度

- 5.14 除上述政策要求外，海外學生必須所有時候都能在**註冊入學確認信 (CoE)** 裡規定的時間範圍內完成課程，才能被視為保持了理想的課程進度。所有的學歷資



格在每學期最多可註冊 60 個學分，這意味著當學生不再有可能在註冊入學確認信結束日期之前以每學期六十（60）個學分的速度趕上並完成課程，則該學生將被視為不再保持理想的課程進度。當這種情況發生時，澳洲神學院需要根據海外學生教育服務法案（ESOS）對該學生採取行動，這可能導致取消該學生的註冊入學確認信（CoE），通知澳洲政府內政部，並隨後取消該學生的澳洲學生簽證。這個過程是，澳洲神學院將通知學生有呈報學生課程進度不理想的意圖，通知學生原因，並概述學生在 20 個工作日內進入上訴程序的權利。如果學生提出上訴但上訴不成功，或在 20 個工作日內未進入上訴程序，或退出上訴程序，澳洲神學院將接著在提供者註冊和國際學生管理系統（PRISMS）中報告學生不成功的課程進度。

- 5.15 海外學生註冊的**校外授課**單元不可佔超過總課程的 25%。在“第一學期”（註冊核實日期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和“第二學期”（註冊核實日期 7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的每個主要註冊入學期內，海外學生必須修讀至少一個非校外授課模式的單元。
- 5.16 我們強烈鼓勵海外學生在每 6 個月的主要註冊入學期裡修讀正常的全日制負荷（48 學分）。但是，如有下列一項或多項適用，學生可在任何**註冊入學**期尋求申請註冊低於全日制的許可：
- 有體恤性或令人信服的理由來減少負荷
 - 減少負荷是與這政策相關的正式干預策略的一部分
 - 學生已進行或計劃在另一個註冊入學期進行額外的單元，以保持理想的進度，以便在註冊入學確認信規定的時間內完成課程
 - 學生為完成註冊課程的要求而需要完成的剩下單元數量不構成全日制負荷
 - 在學生的課程學習期間，學生的就讀學院不提供適合學生課程的單元或沒有合理的替代安排（包括其他**附屬學院**的出勤模式或校外授課模式的單元）。
- 5.17 為確定有課程進度不理想風險的海外學生，在每個**註冊入學**期結束時，澳洲神學院的海外學生聯絡人員將檢討每個海外學生的表現。此外，在每個**註冊入學**期開始時，海外學生聯絡人員將檢討每個海外學生的註冊入學申請，以確保海外學生的單元選擇適合學生的課程，以保持理想的課程進度。該審查將考慮學生的預期註冊入學負荷、學習模式、課程單元要求和學生過去的學業成績，以考慮成功完成預期學習單元的可能性。

如果學生有課程進度不理想的風險，海外學生聯絡人員將與澳洲神學院教務長一起進行干預，在上述措施表明海外學生可能存在未來課程進度不理想的風險時提供有針對性的支持。



6. 相關文件和立法

2000年海外學生教育服務法案（ESOS ACT）

2003年高等教育支持法案（Higher Education Support Act 2003）

2018年國家海外學生教育和培訓提供者的全國實踐守則（National Code of Practice for Providers of Education and Training to Overseas Students 2018）

2021年高等教育標準框架（門檻標準）（Higher Education Standards Framework (Threshold Standards) 2021）

7. 參考資料

無

8. 版本歷史記錄

版本	批准人	批准日期	生效日期	所做的更改
1	學術理事會	2018年10月19日	2019年1月1日	創建政策
2	學術理事會	2019年3月8日	2019年3月8日	更新專門針對此政策的註冊入學期的定義
3	學術理事會	2019年10月18日	2019年10月18日	更新進行的單元的定義，以排除在註冊核實日期後註冊狀態為“退選”的學生而不受學術處罰。
4	教務長	2019年10月31日	2019年10月31日	包括處理識別有課程進度不理想風險的海外學生的參考資料； 包括處理記錄課程進度的參考資料； 包括處理在PRISMS系統上報告海外學生的不理想課程進度的參考資料。
5	學術理事會	2021年10月22日	2021年10月22日	政策審查；允許澳洲神學院教務長取消或暫停單元的註冊入學，直到設定適當的註冊入學條件。
6	學術理事會	2023年8月4日	2023年8月4日	政策審查；少量的編輯更新澄清

由於澳洲神學院會定期審查其政策，因此本電子文件的任何硬件副本可能不是最新的。最新的版本可以在 <https://www.actheology.edu.au/documents/> 網站上找到。